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安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参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/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和支持，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平安银行”）协商一致，决定参加平安银行认/申购费率优惠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投资者范围

通过平安银行行 E 通平台认/申购本公司下述适用基金的投资者。

二、优惠活动时间

本次费率优惠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6 日起，活动结束时间以平安银行或本公司另行公告确定。

三、适用基金

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
012111	鹏华安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

四、优惠活动内容

活动期间，投资者通过平安银行行 E 通平台认/申购本公司上述适用基金的，可享受认/申购费率 1 折优惠。认/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金额的，不享受认/申购费率折扣优惠。

五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，以平安银行或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；
- 2、优惠活动详情请参见平安银行的相关公告或宣传资料。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；
- 3、平安银行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，本公司对于本公告享有解释权。

六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1、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511-3

网站：bank.pingan.com

2、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6788-533

网站：www.phfund.com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

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10月26日